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ter OASIS Group

奧 思 集 團

##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1)

###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減少9.4%至約626,800,000港元，主要由於香港整體經濟疲弱及存在不明朗因素影響消費，以及延後購買及減慢的客戶消費模式。
- 毛利率與去年相同，維持於約90.9%之穩定水平。
- 本集團實施仔細及審慎成本管理措施以減低整體成本，包括關閉表現欠佳之店舖。於回顧年度，廣告、租金及員工成本均較去年減少，令本年度溢利減少44.8%。總括而言，與二零一五年同期比較，本集團上半年的營業額及期間溢利跌幅為11.1%及72.0%，下半年跌幅則為7.6%及增幅為3.6%。
- 本集團之銷售組合中，美容服務增加至約75.4%及零售銷售為24.6%，而去年同期則為73.7%及26.3%。
-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維持約300,500,000港元之強勁現金水平，較去年同期增加40,500,000港元。
- 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

## 經營摘要

### 美容服務業務

- 儘管整體環境充滿挑戰，於香港之奧思醫學美容中心繼續表現超卓，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長4.1%。通過運用最新的高端醫療設備、聘用合資格的醫生及其他受過嚴格訓練的員工，中心以效果顯著的優質醫學美容療程見稱。
- Glycel品牌總零售及服務之營業額表現按年下跌約8.8%，符合整體經濟及零售環境。Glycel不斷推出新產品、療程及創新美容儀器，以維持市場之領導地位。
- 由於上文所述之外在因素，本集團之水磨坊及水之屋美容中心業務錄得業務溫和倒退。然而，水磨坊繼續投資新產品及新服務，務求為客戶提供最佳及最新之美容療程。
-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經營9間Glycel Skinspas、17間水磨坊美容中心、3間水之屋美容中心、6間奧思醫學美容中心及3間Oasis Homme中心，並於中國經營3間自營水磨坊美容中心。

### 零售業務

- 於回顧年度，Erno Laszlo及H2O+品牌之營業額下跌，盈利能力有所改善因於香港關閉了表現欠佳之店舖所致。
-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自家品牌Eurobeauté及DermaSynergy產品各自之銷售額均較去年相關品牌產品之銷售額錄得雙位數增長。
-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經營4個Glycel、5個Erno Laszlo及6個H2O+銷售點，並於澳門經營2個銷售點。

### 展望

-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透過優秀及完善之品牌組合推動長遠成功，並藉著透過數據分析擴大潛在客戶群、增加網上曝光率、新產品、新技術設備及服務以增加收益，及繼續實施嚴謹之成本控制及審慎之財務管理以增加盈利能力，從而實現目標。

## 經審核財務業績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綜合財務報表」)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b>626,823</b>	691,681
製成品存貨之購買及變動		<b>(57,088)</b>	(63,054)
其他收入		<b>6,927</b>	6,305
其他收益或虧損		<b>(1,826)</b>	1,179
員工成本		<b>(286,367)</b>	(298,288)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b>(19,815)</b>	(23,903)
融資成本	4	<b>(520)</b>	(583)
其他開支		<b>(227,198)</b>	(244,805)
		<hr/>	<hr/>
除稅前溢利		<b>40,936</b>	68,532
稅項	5	<b>(11,936)</b>	(16,043)
		<hr/>	<hr/>
本年度溢利	6	<b>29,000</b>	52,489
		<hr/>	<hr/>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b>29,063</b>	50,563
非控股權益		<b>(63)</b>	1,926
		<hr/>	<hr/>
		<b>29,000</b>	52,489
		<hr/>	<hr/>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7	<b>3.8港仙</b>	6.6港仙
		<hr/>	<hr/>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29,000	52,489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805)	(528)
除冊一間附屬公司後其他全面 (開支)收益之重新分類調整	(233)	9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7,962</u>	<u>52,056</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019	50,166
非控股權益	(57)	1,890
	<u>27,962</u>	<u>52,05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59,144	59,130
商譽		3,012	3,012
投資物業		229,549	230,874
物業及設備		32,903	38,074
租金按金		28,727	33,639
遞延稅項資產		3,871	3,798
		<u>357,206</u>	<u>368,52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2,364	33,096
應收賬款	9	24,011	27,185
預付款項		61,235	53,491
可退回稅項		5	—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		13,151	8,4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0,544	260,030
		<u>431,310</u>	<u>382,294</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0	5,124	2,167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		70,713	78,782
預收款項		380,087	327,883
有抵押按揭貸款—於一年內到期		3,058	2,993
應付稅項		12,258	20,168
		<u>471,240</u>	<u>431,993</u>
<b>流動負債淨值</b>		<u>(39,930)</u>	<u>(49,69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u>317,276</u></u>	<u><u>318,828</u></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76,395	76,395
儲備		202,562	201,188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u>278,957</u>	<u>277,583</u>
<b>非控股權益</b>		<u>7,153</u>	<u>7,210</u>
<b>權益總計</b>		<u>286,110</u>	<u>284,793</u>
<b>非流動負債</b>			
有抵押按揭貸款—於一年後到期		19,500	22,558
遞延稅項負債		11,666	11,477
		<u>31,166</u>	<u>34,035</u>
		<u><u>317,276</u></u>	<u><u>318,828</u></u>

附註：

## 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考慮到本集團內部產生資金之能力，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擁有足夠財務資源支付於可見將來將予到期之財務負債。因此，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二零一四年經修訂)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法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之澄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因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8號之修訂本	澄清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41號之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豁免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sup>2</sup>

- 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有待確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已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制定一項單一廣泛模式供實體用作將客戶合約收益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之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益以說明向顧客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而該金額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之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客戶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或隨著）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或隨著）實體完成履約責任，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予顧客時確認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多特定指引以處理特別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之披露。

本公司董事將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就目前而言，在本集團進行評估前，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日期起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的現金付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該等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註銷租賃付款，亦包括在承租人合理肯定會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不行使選擇權而中止租賃的情況下，將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的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承租人根據原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的處理方法，存在明顯差異。就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的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以不同方式將兩類租賃入賬。

本公司董事將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並預期該等租賃承擔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就目前而言，在本集團進行評估前，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本公司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上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公司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就本集團之業務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集中於以營運模式編製。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按照上述資料劃分，以用作資源調配及評核表現之營運分類乃如下：

- (i) 零售分類 — 護膚品零售
- (ii) 服務分類 — 提供美容中心服務、水療服務、醫學美容服務及其他業務

下列為本集團於年內按營運分類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零售分類		服務分類		抵銷		綜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銷售予外界客戶	154,161	182,153	472,662	509,528	-	-	626,823	691,681
分類間銷售	24,884	57,902	-	-	(24,884)	(57,902)	-	-
合計	<u>179,045</u>	<u>240,055</u>	<u>472,662</u>	<u>509,528</u>	<u>(24,884)</u>	<u>(57,902)</u>	<u>626,823</u>	<u>691,681</u>
分類業績	<u>31,607</u>	<u>26,467</u>	<u>75,894</u>	<u>100,684</u>	<u>-</u>	<u>-</u>	<u>107,501</u>	<u>127,151</u>
其他收入							6,927	6,305
其他收益或虧損							(1,826)	1,179
融資成本							(520)	(583)
中央行政成本							(71,146)	(65,520)
除稅前溢利							<u>40,936</u>	<u>68,532</u>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當中並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融資成本及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此乃就資源調配及評核表現時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所呈報之計量方法。



分類間銷售乃按當時市場價格及已釐定之條款計算。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國包括中國內地但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營業額資料詳述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及澳門	605,671	673,132
中國	21,152	18,549
	<u>626,823</u>	<u>691,681</u>
<b>4. 融資成本</b>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有抵押按揭貸款之利息開支	<u>520</u>	<u>583</u>
<b>5. 稅項</b>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8,901	14,877
中國企業所得稅	2,118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775	(866)
	<u>11,794</u>	<u>14,011</u>
遞延稅項	<u>142</u>	<u>2,032</u>
	<u>11,936</u>	<u>16,043</u>

香港利得稅已按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經抵銷過往年度結轉之稅務虧損後以稅率16.5%（二零一五年：16.5%）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應課稅溢利按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二零一五年：25%）。

從於中國成立之公司所產生之溢利派付予外國股東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本集團已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溢利作出相應遞延稅項撥備。

香港境外產生溢利之稅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國家／地方適用之稅率計算。

## 6.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核數師酬金	1,193	1,168
無形資產之攤銷	205	259
呆賬撥備	-	274
撇銷存貨	951	-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 最低租賃付款	111,623	124,210
- 或然租金	3,867	3,331
並已計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264	1,365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5,296	4,437
	<u>          </u>	<u>          </u>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29,063</u>	<u>50,563</u>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763,952,764</u>	<u>763,952,764</u>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潛在具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份，因此該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至報告期末止之股份平均市價，因此購股權並無攤薄影響，故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該等購股權。

## 8. 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支付之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 (二零一五年：每股4.0港仙)	7,640	30,558
於申報期間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 (二零一五年：每股2.5港仙)	15,279	19,099
	<u>22,919</u>	<u>49,657</u>

董事於申報期間結算日後建議派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二零一五年：2.5港仙)，總額約為15,27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9,099,000港元)，並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年內，此項建議股息並未確認為分派。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之已付股息總額約為26,73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8,755,000港元)。

## 9.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就其應收賬款給予介乎30天至90天之信貸期。於申報期間結算日，根據付款到期日呈列之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3,940	27,151
31天至60天	-	12
90天以上	71	22
	<u>24,011</u>	<u>27,185</u>

應收賬款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結餘	589	1,093
已確認減值虧損	-	274
撤銷應收賬款	-	(778)
於年終結餘	<u>589</u>	<u>589</u>

## 10. 應付賬款

於申報期間結算日，根據付款到期日呈列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至30天	<u>5,124</u>	<u>2,167</u>

購貨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至6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該等應付賬款乃於有關信貸期內。

## 11.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面對多個重大的宏觀經濟事件，該等事件打擊了消費者開支，對美容及護膚市場造成負面的影響。普遍疲弱的零售市道，令消費者繼續削減於非生活必需品的開支，隨之而來的是持續延後購買本集團美容服務套票及消費模式減慢的趨勢。雖然如此，本集團下半年盈利表現較上半年有所改善，顯示過去一年所推行措施行之有效。整體來說，本集團的業績表現與行業趨勢一致，整體營業額及本年度溢利的跌幅分別為9.4%及44.8%，同時與2015年同期比較，本集團上半年的營業額及期間溢利跌幅為11.1%及72.0%，下半年跌幅則為7.6%及增幅為3.6%。

憑著仔細的營運管理及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使本集團毛利率維持於90.9%的穩定水平，與去年持平。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3.8港仙（二零一五年：6.6港仙）。

本集團於幾年前逐漸開始轉型，業務由以零售為核心轉為以服務為主，從本年度整體銷售組合的轉變可見一斑，美容服務及零售業務的比重由去年的73.7%比26.3%，上升至75.4%比24.6%。

憑藉仔細及審慎的成本管理，包括關閉數間盈利欠佳的店舖，本集團年內整體成本較去年有所下調。廣告、租金及員工成本均較去年分別減少1.5%，8.3%及4.0%。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水平約為300,500,000港元。流動比率為0.9：1，資本負債比率為7.9%。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使全年股息達到每股3.0港仙（二零一五年：6.5港仙）。

## 業務回顧

### 奧思組合

本集團的奧思品牌組合包括一系列的相關美容服務：水磨坊、水之屋及Oasis Homme，還有專業醫學美容品牌奧思醫學美容中心，以及網上花店業務Oasis Florist和美甲業務Oasis Nail。從六月起直至年底，本集團舉辦了全面的奧思「Nude Beauty」推廣活動以支持整個奧思品牌組合。宣傳活動包括網上、戶外及傳統印刷廣告和多個店內活動，成功累積超過2,000萬人次觀看。多個奧思品牌及推廣信息引起公眾對本集團品牌和服務的質素廣泛關注，使新顧客試用及現有顧客購買的次數明顯增加。

### 水磨坊及水之屋

#### 增強對奧思品牌認知度及新客戶試用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於香港的水磨坊及水之屋業務因為上述外在因素輕微回落。總括來說，營業額減少9.8%。

應對市場的波動，水磨坊繼續投資新產品及新服務，務求為顧客提供最好及最新的美容療程服務。年內，水磨坊推出了尖端的全新韓式面部療程，並設置全新的V-Lift 8美容設備。這些發展，配合上述奧思宣傳活動的效果，有助加強水磨坊高質素服務的聲譽，以及鼓勵更多客戶試用美容服務及奧思產品。

年末，本集團在香港共經營20間水磨坊美容中心（包括17間水磨坊及3間Oasis Homme店舖），及中國內地三間自營水磨坊美容中心。年內，本集團於上水開設一間水磨坊美容店，服務新界東北的消費者。中國浙江的特許經營水磨坊業務年內已停止營運，澳門的水磨坊美容店則繼續營運。

### 奧思醫學美容中心

#### 增長持續及生產力改善

雖然整體環境充滿挑戰，但本集團於香港的6間奧思醫學美容中心繼續表現出色，營業額較去年增長4.1%。事實上，奧思醫學美容中心自二零零八年推出以來，一直十分成功。通過運用最新的高端醫學設備及聘用合資格的醫生和其他受過嚴格培訓的員工，中心以效果顯著的優質醫學美容療程見稱。

年內，奧思醫學美容中心引入的新服務包括強化皮膚的全新Derma Veil注射療程，已獲證明可有效減輕老化、疾病或陽光對皮膚的損害；以及創新緊膚塑形美容儀器Duet Thermalshape。

年內，由於客戶增加使醫生的使用率上升，整體醫生的生產能力亦提高大約15%。

## **Glycel**

*加強瑞士抗衰老專家定位及在美容儀器市場的領導能力*

Glycel為源自瑞士的自家品牌，提供包括美容療程服務及相關產品。與整體經濟及零售環境表現一致，Glycel品牌總零售及服務之營業額表現按年下跌約8.8%。

年內，本集團為Glycel品牌引入多項創新的美容儀器及產品，包括推出針對面部細緻部位療程的眼部療程新儀器－輕觸式智能緊緻亮眼儀，還有超音波淨肌煥膚儀，皆大受歡迎。其他新療程包括Glycel注氧光療(Oxyage)，以及另外數款Glycel產品，包括燕窩完效極緻乳霜及燕窩膠原煥肌面膜。

年內，本集團關閉了三間Glycel店舖，並開設了兩間店舖。此外，在ISA店內開設了兩個Glycel臨時專櫃，但均已於年底前關閉。因此，於香港之Glycel店舖總數從一年前14間輕微回落至13間。

## **Erno Laszlo**

*營業額減少但盈利能力改善*

Erno Laszlo兩間盈利欠佳的店舖於年內關閉，因此營運中店舖從去年的7間減少至年底的5間。

雖然關閉了兩間店舖，但Erno Laszlo品牌因推出新產品系列，包括適合所有皮膚種類、具吸引力的新潔膚皂和油，因此擁有良好的動力。

## **H2O+**

過去一年，H2O+品牌產品的銷售與市場同步下跌。本集團關閉7間表現欠佳的H2O+店舖，在銅鑼灣開設一間新店，因此整體店舖數目從一年前的12間減至年底的一半。

## **DermaSynergy 及Eurobeauté**

### *豐富的創新產品，自家品牌表現出色*

本集團的自家品牌Eurobeauté產品被廣泛用於水磨坊療程，客戶亦可於店舖內購買得到。年內，Eurobeauté推出7種新產品，大大刺激這些產品的銷量，因此年內其產品銷售錄得雙位數增長，同樣，DermaSynergy產品的用戶反應熱烈，使這個自家品牌的銷售強勁增長。

## **展望**

整體環境依然有很多不穩定因素，本集團預計二零一六／二零一七年度的經營環境將依然困難，因此來年將繼續在管理上採取審慎的策略以達致有質素的增長。

本集團的增長策略將主要集中於提升核心能力，以及在幾個範疇進一步提升競爭力，例如提供優越客戶體驗、吸納客戶及有效營運等方面的能力。這幾個範疇將依然是未來成功的關鍵，特別是面對現時的業務挑戰。

實際上，本集團將利用其可觀和綜合品牌組合去達致長遠的成功。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建立和優化現有客戶群的組合。本集團將使現有的客戶種類更多元化，擴大客戶群，從而在盈利和可持續性方面取得平衡。

在整個過程之中，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各項營運成本，繼續一直以來奉行的審慎理財傳統。

面對激烈的競爭和具挑戰的營運要求，本集團數年前退出中國內地美容產品的零售市場。然而，本集團相信其產品在中國市場極具潛力，繼續嘗試不同方法把握跨境電子商貿平台之商機，發掘機會讓中國的消費者試用產品。

展望未來一年，本集團有幾項策略性優先工作。奧思醫學美容中心作為成功案例，已經顯示出其擁有進一步滲透市場的巨大潛力。本集團將在現有的成功基礎上，進一步建立其在醫學美容業內，尤其是緊膚及注射治療領域的領先地位。



水磨坊的重點將是爭取新客戶，加強現有客戶基礎的「粘貼度」，從而擴大忠實顧客基礎。數據分析和提高網上曝光率將是此業務的重要動力，引入新的高科技、高效療程亦如是。Glycel品牌亦將透過創新重振生產力，已計劃的項目包括引入新設備及服務，家用新美容儀器及抗衰老產品。與此同時，本集團將投入資源栽培自家的DermaSynergy及Eurobeauté品牌成為新的增長動力。

一如上文，本集團持續投資於核心業務，以提升在香港消費者心中的品牌形象，同時擴大潛在客戶基礎。本集團亦會仔細探索與其他機構合作及聯手推廣，或有助於本集團達成目標的收購機會。本集團有信心按照市場發展謹慎行事，將有助吸納新客戶，進一步拓闊客戶基礎。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繼續保持穩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合共約300,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60,000,000港元)。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以敷營運所需。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即有抵押按揭貸款除以權益總計約286,1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84,800,000港元)之百分比)，約為7.9%(二零一五年：9.0%)。

本集團繼續奉行穩健現金管理之做法。由於本集團之資產與收支大部份以有關地區之功能貨幣為單位，故外匯波動風險處於可接受水平。本集團將繼續注視外匯狀況，如有需要，將透過訂立外匯遠期合約對沖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聘用741名員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784名員工）。本集團給予員工之薪酬方案極具競爭力。此外，本集團亦會按員工之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表現而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險、教育津貼及培訓計劃。

本集團之成功全賴幹勁十足的熟練團隊的努力，是以本集團致力營造學習文化，尤重員工培訓及發展。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倘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建議末期股息，則將派發予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i)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之證券登記服務處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ii) 為釐定有權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之證券登記服務處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有關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星期五）寄發予股東。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教授、黃鎮南先生及黃志強博士。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與獨立核數師討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且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認購或出售任何有關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發行或授出任何可轉換證券、期權、認股權證或相似權利，亦無行使就任何可轉換證券、期權、認股權證或相似權利之任何權利。

##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由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三日起，本公司根據詳列通知程序以確保董事符合標準守則規定之備忘錄，指派董事負責根據標準守則第B.8條就買賣本公司證券接獲通知書及提供確認書。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已就本公司證券之交易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了一套對可能擁有或得悉內幕消息之員工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網站登載資料

本業績公告須分別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結算所」）之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指定網站([www.wateroasis.com.hk](http://www.wateroasis.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各股東以及於結算所及本公司之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余金水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余金水先生、譚次生先生、余麗珠女士及黎燕屏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黃鎮南先生，*B.B.S.*，太平紳士及黃志強博士。